

迷彩银发别样红



台州“银龄大使”候选人、83岁的丁朝银曾是一名军人,退役后钟情迷彩时尚,把军旅情怀融进日常穿搭。他从部队文艺骨干转战社区舞台,坚持唱军歌、参加汇演,如今仍活跃于公益宣传一线,活出别样精彩的晚年。

在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的一条老街巷口,常常能看到这样一位老人:头戴一顶豹纹贝雷帽,上身是一件剪裁利落的迷彩外套,腰杆笔直,步履生风,满头银发在阳光下泛着温润的光。路人不时会回头多看两眼——不是因为怪异,而是因为这身装束透着一股旁人模仿不来的精气神。他叫丁朝银,1944年生,是2025年台州市“银龄大使”二十名候选人之一,也是其中为数不多的退役军人代表。

走进丁朝银家中,最醒目的便是衣柜里挂满的各色迷彩服——丛林迷彩、沙漠迷彩、改版的时尚迷彩夹克,与几顶花色贝雷帽、旧军帽错落排列。“在部队穿军装穿了十几年,习惯了挺括板正的味道,但我也喜欢时尚!”他常这样说。对他而言,精致不是年轻人的专利,而是每一天的生活态度。时间想把他禁锢在衰老的框架里,他偏要把自己活成一面旗帜——一面写着时尚,一面写着不服老。

这种“迷彩时尚”绝非刻意也标新立异,而是他将军旅情结与晚年生活美学自然融合后的产物。脱下戎装已半个多世纪,他仍习惯以迷彩元素示人,那身曾属于青春与使命的绿与褐,如今成了他对抗暮气的最亮底色。他不追赶潮流,却比许多追赶潮流的人更懂得——什么是属于自己的风格。而这种风格的根基,要追溯到60多年前那段火热的军旅岁月。

十年熔炉锻出的筋骨与歌喉

时光回溯到1962年,18岁的丁朝银响应号召参军入伍。在部队的那些年,他不仅接受了严格的军事训练,更因嗓音洪亮、乐感好,被选中参加连队及军区文艺汇演,多次在晚会上承担独唱、领唱任务。军营大喇叭里循环播放的进行曲、战士们发自肺腑的吼唱、篝火旁拉歌时的此起彼伏——这些都深深嵌进了他的骨血。

服役期间,部队曾选拔优秀官兵赴京参加重要活动,丁朝银幸运入选,在北京受到了极高的荣誉礼遇,那次经历令他毕生难忘,也让他对国家、对集体生出格外深沉的

情感。从那时起,他便深深爱上了唱军旅歌曲——“汗流得再多也不怕累不怕苦,感到保卫祖国心甘情愿。”这话他说了一辈子,至今不改。

十年军旅生涯锻造了他守时、自律、热心的品格,也给了他一副经得起岁月磨砺的好嗓子。1972年,丁朝银告别军营转业到地方工作,脱下了军装,但“退伍不褪色”于他而言不是一句口号——是每天早起的习惯、是挺胸抬头的标准站姿、是遇事不退后的热心肠,也是那份永远舍不得丢掉的迷彩情结。

歌声温暖邻里

退休之初,和大多数老人一样,丁朝银也经历过短暂的茫然——忽然没人喊你出早操、没人组织排练,日子一下子松散下来。但他很快发现,台州椒江的中山广场每到周六晚都有群众自发组织的唱歌活动。“哪里有唱歌我就去,不管唱得好不好,表达自己的心情最重要。”从此,他成了广场上的常客,军歌、红歌、民歌,张口就来,引得周围散步的居民也凑过来听。

渐渐地,他的舞台从城市广场转移到了社区活动站、老年日间照料中心。他几乎每天都会到社区邻里中心走一趟,为老哥们老姐们唱上几段——《打靶归来》《我是一个兵》《咱当兵的人》……嘹亮的军歌在活动室里回荡,化作邻里间最朴素的暖流;熟悉的旋律,成了大家心头最踏实的慰藉。有老邻居说:“老丁一开口,就觉得日子有劲儿。”

丁朝银退休后加入台州市老年大学合唱团,勤学不辍,多次随团参加市、区级文艺汇演。2018年,他还受邀参加椒江海军部队军民联合晚会,与现役官兵同台,重温当年军营文艺生活的热血与感动。现任社区老年协会秘书长的他,不只是在台上唱——谁家闹了矛盾他帮着劝,社区搞活动他帮着张罗,新来的独居老人他不嫌麻烦地上门打招呼。“心里有歌,人就不会老。”这句朴素的话,是他对自己银龄生活最精准的注解。

83岁不停步

丁朝银坦言,声带不如从前清亮,气息也不比壮年,但他坚信银龄生活的快乐没有那么多讲究——能唱、能动、被人需要,就是福分。这位老顽童又给自己找了新的目标:联合社区与爱心企业,创作一首反诈宣传歌,用老人们听得进、记得住的旋律和唱词,提醒大家警惕养老诈骗,守住钱袋子。

只要社区或街道有普法宣传、文明倡导、节日汇演的需要,他总乐意报名参加。“宣传党和国家的大好形势、讲讲咱们现在的幸福生活,既鼓励大家,也让自己的身心愉快。”他笑着摆手,“不要老态龙钟,老当益壮嘛——83岁,正是‘拼’的年纪!”

被问及什么是银龄生活的意义,丁朝银没有正面回答,只是笑了笑。但随后他又慢慢补了几句,像是说给旁人听,又像说给自己听:“我常跟老哥们讲,人老了最怕的不是腿脚慢、耳朵背,而是心先凉了——早上睁眼不想起床,觉得反正好死赖活又是一天,那才是真老了。我每天换上迷彩服、蹬上皮鞋出门,先照照镜子把腰杆挺一挺,跟自己说‘老丁,今天还得去唱两段’,这一天的精气神就来了”。

“年轻时在部队学的一样东西叫纪律,放到现在就是自律——按时吃饭睡觉、不糟蹋身子、有点事干别闲着瞎琢磨。再一个就是热乎心不能丢,邻里喊帮忙跑快点,社区叫唱歌别推辞,看见谁家独居老人冷清就去打个招呼。你给出去一点热,自己身上也暖。”

“有人问我八十三了图啥?我不图啥,就图活得带劲儿。等我哪天真唱不动了,我坐台下给大家鼓掌——只要心里那团火不灭,穿不穿迷彩、上不上台,都一样年轻。”

丁朝银用岁月沉淀的温度,用行动诠释“老有所为”的深刻内涵。他正是这群追光者中最生动的注脚——一个穿迷彩服的83岁少年,用一生热忱告诉后来人:退役不褪志,年老不老心,人生的第二春,什么时候开始都不晚。

本报综合

心中有火 何惧岁月

83岁的丁朝银,一身迷彩,一头银发,爱唱军歌,爱管闲事,是台州的“银龄大使”候选人。他的故事很简单:当过兵,退过伍,老了还在社区唱歌、做公益、写反诈宣传歌。但就是这样一个普通人,却让人忍不住去想一个问题——一个人老了,到底该怎么活?

有人说,老年是一道减法题:精力减了,社交减了,存在感减了。但丁朝银偏偏活成了一道加法题。他没有因为年龄增长而收缩自己的生活半径,反而把舞台从军营搬到了社区,把军歌从训练场唱到了邻里间。他用一身迷彩服告诉所有人:老了,不等于枯萎;退了,不等于消失。

这背后,其实是一种深层的生命哲学——人生的价值,从来不取决于你还能做什么,而取决于你还愿意做什么。丁朝银的“愿意”,就是一种主动的姿态。他没有等着被照顾、被安排,而是自己去寻找意义。他唱军歌不是为了登台表演,是为了“心里高兴”;他写反诈歌不是为了出名,是为了帮老伙计们守住钱袋子。这种“我愿意”的力量,远比任何保健品都更能对抗衰老。

很多老人退休后陷入一种被动的“等待”状态——等待儿女的电话,等待节假日的团圆,等待日子一天天滑过去。他们不是没有能力,而是丧失了“主动”的习惯。久而久之,生活变成了一种惯性,而不是一种选择。丁朝银的可贵之处就在于,他把老年活成了一种选择。他选择穿迷彩,选择去社区,选择唱歌,选择“管闲事”。每一个选择都在告诉他自己和周围的人:我还在,我还有用,我还在发光。

这让我想起一句话:人不是慢慢变老的,人是一瞬间放弃自己的时候才变老的。丁朝银没有放弃,所以他83岁了,依然是那个“穿迷彩的少年”。他的身体或许不如从前,但他的精神从未退休。他用自己的方式诠释了什么叫作“老有所为”。

愿每一位步入晚年的朋友,都能像丁朝银一样,心里揣着一团火,脚下踩着一条路,哪怕白发苍苍,依然活得滚烫。 本报记者 刘雪娇